上海商学院文件

沪商院学〔2023〕13号

关于成立上海商学院本专科招生工作领导 小组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二级学院:

根据工作需要,为确保学校全日制普通本专科招生工作公平、公正有序开展,经研究,决定成立学校本专科招生工作领导小组,小组成员如下:

组长: 劳晓芸

成 员: 许瑛瑛、熊平安、段宝玫、朱燕、高洁静、傅建东

以上人员如遇职务调整,则由接替者担任。

特此通知。

